**2018-2019学年度佛山市南海区星辉学校**

**教职员招聘初试公告**

 为做好2018-2019学年度佛山市南海区星辉学校教职员招聘初试工作，确保初试严谨有序、客观公正，根据《2018—2019学年度南海区教育系统教职员招聘工作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现公告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公正、公平、科学、规范的原则，测评考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。

二、初试对象、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初试对象：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（以下简称考生）。

（二）初试时间：1月31日全天。

（三）初试地点：佛山市南海区星辉学校（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沙头村星辉学校内）

三、初试流程

（一）报到：考生须持准考证（通过教师招聘系统打印）和本人身份证原件于1月31日8时30分至9时到星辉学校会议室报到，逾时视为放弃初试。

（二）候考：考生报到后通过抽签确定考试顺序，并在候考室候考。候考室实行封闭管理，在候考期间，考生要自觉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，关闭通讯工具并统一由工作人员暂代保管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，不得喧哗、吵闹。考试结束后考生拿回个人物品后立即离开考场，不准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准以任何形式向其他考生泄露考题。

（三）考试：初试包括答辩及作课环节

1.答辩环节（占初试成绩50%）。考生提前5分钟领取指定题目。考生答完指定题目后，由评委提出问题，考生作答。

根据全体考生答辩成绩从高至低，推荐前7名进入作课环节。如实际符合条件人数不足7人的，按实际情况推荐。答辩成绩及进入作课环节人员名单将于当天中午在学校公布栏公布。

2.作课环节（占初试成绩50%）。考生通过抽签确定作课顺序，并现场抽取作课的内容。每个考生备课时间限时90分钟(含备课、准备教具），上课时间限时20分钟。

考试过程中，考生只须报自己的抽签号，不得自报姓名。

四、成绩公布

初试成绩于当天考试结束后在星辉学校公布栏公布，考生也可在教师招聘系统查询。

初试成绩满分100分，按50%的比例折算进总成绩。初试成绩低于70分者不能推荐参加复试。根据各招聘岗位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复试人员，推荐复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比例为3:1。如实际符合条件人数不足比例，可按实际情况推荐复试。进入复试人员名单、复试事项初定于2月6日前在南海区教育局官方平台公布。网址：

<http://www.nanhai.gov.cn/cms/html/71400/column_71400_1.html>

本公告由星辉学校教职员招聘领导小组负责解释，如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唐老师，电话：0757－85881101。

佛山市南海区星辉学校

2018年1月27日